

广州市增城区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穗增发改投批〔2022〕108号

项目代码：2209-440118-04-01-511768

广州市增城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2022年广州市增城区中新镇中心小学基础设施提升改造工程项目建议书的复函

广州市增城区中新镇中心小学：

你单位报来《关于申请审批2022年广州市增城区中新镇中心小学基础设施提升改造工程项目建议书的函》及有关资料收悉，经研究，现函复如下：

一、为消除安全隐患、加强学校标准化建设，提升教学质量，同意2022年广州市增城区中新镇中心小学基础设施提升改造工程项目建设。

二、建设规模和建设内容。项目位于中新镇学园路 20 号，主要建设内容包括：

1、综合楼部分：安装钢板门 148.77 平方米、铝合金推拉窗 438.98 平方米，铺设屋面防水隔热 1149.88 平方米、防滑地砖 2313.77 平方米、外墙纸皮砖 3181.55 平方米、墙裙贴釉面砖 1837.11 平方米，内墙面刮腻子油漆 2272.42 平方米，电气安装 3187 平方米，给排水安装 3187 平方米，拆除原有饰面及装修废料弃置 1 项等；

2、挡土墙及围墙部分：修复挡土墙 109.02 立方米，新建砖砌围墙 182.38 米、混凝土地面 374.16 平方米等。

三、投资估算及资金来源。项目估算总投资 542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 478.75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52.62 万元、预备费 10.63 万元。项目所需建设资金由区财政资金安排解决。

四、建设管理模式。项目由广州市增城区中新镇中心小学组织实施建设。

五、招标事项。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详见附件。

六、本审批文件有效期为 2 年。有效期内完成下一阶段审批工作的，本审批文件持续有效；有效期届满时未完成下一阶段审批工作的，在有效期满前 3 个月内向我局申请延期，未办理延期手续的，本审批文件自动失效。

附件：广州市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表

广州市增城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2年10月21日



附件

广州市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表

建设项目名称：2022年广州市增城区中新镇中心小学基础设施提升改造工程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 招标方式
	全部招标	部分招标	自行招标	委托招标	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勘察							
设计							核准
建筑工程	核准			核准	核准		
安装工程	核准			核准	核准		
监理							核准
设备							
重要材料							
其他							

审批部门核准意见说明：

- 1、招标范围：根据《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和《必须招标的工程建设项目规定》（国家发改委令 第16号）的规定，对建筑工程、安装工程全部招标。
- 2、招标组织形式：委托招标。
- 3、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 4、设计、监理单项服务合同价低于100万元，不纳入必须招标范围。



注：如对本许可不服，可在收到本许可书之日起60日内向增城区人民政府（增城区人民政府行政复议机构地址：广州市增城区荔城街园圃路29号区政府行政复议办公室，电话：020-32166323），也可向广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地址：广州市越秀区府前路1号；电话：020-32829053）申请行政复议；或者在收到本许可书之日起6个月内直接向广州铁路运输法院提起行政诉讼。根据《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统一行使行政复议职责有关事项的通告》（粤府函〔2021〕99号）的规定，自2021年6月1日起增城区人民政府统一行使我区行政复议职责，建议向增城区人民政府提出行政复议申请。

招 标 基 本 情 况

建设项目名称：2022年广州市增城区中新镇中心小学基础设施提升改造工程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招 标方式	招标估算金 额(万元)	备注
	全部招标	部分招标	自行招标	委托招标	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勘察									
设计							√	18.75	
建筑及 安装工程	√			√	√			478.75	
监理							√	13.43	
设备									
重要材料									
其他									

情况说明：

- 1、招标范围：根据《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和《必须招标的工程项目规定》（国家发改委令第16号）的规定，对建筑安装工程全部招标。
- 2、招标组织形式：委托招标。
- 3、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 4、勘察、设计和监理单项合同价低于100万元不采用招标方式。



建设单位盖章
2022.9.15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区财政局，区教育局。

广州市增城区发展和改革局办公室

2022年10月21日印发
